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2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的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出售事項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獨立財務顧問函件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通函」)將於2019年11月8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通函，本公司現時預期通函將延遲至2019年11月22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于猛

香港，2019年11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于猛先生及徐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天祐博士、馬立山先生及關浣非先生。